证券代码:603729 证券简称:龙韵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3-056

上海龙韵文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龙韵文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者“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已连续三个交易日(2023 年 11 月 3 日、11 月 6 日、11 月 7 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属于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和问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尚未发现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和涉及热点概念的事项。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核实,在股价异动期间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 2023 年 11 月 3 日至 11 月 7 日,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累计上涨幅度为 28.42%,公司股票短期内涨幅明显高于同期上证指数,截至 2023 年 11 月 7 日,公司滚动市盈率为 356.98(中证指数证券市盈率数据),2023 年 11 月 7 日换手率为 7.49%,市场情绪过热的情形。公司股票自 2023 年 11 月 2 日至 11 月 7 日连续 4 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停,但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也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上海龙韵文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7 日

证券代码:603729 证券简称:龙韵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3-054

上海龙韵文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龙韵文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3 年 11 月 7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的杨丽君女士主持。应出席会议的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过表决,形成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会议同意选举杨丽君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时止。(杨丽君女士简历请见附件)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上海龙韵文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七日

附件:杨丽君女士简历:

杨丽君,女,198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汉族,大专学历。2004 年 9 月加入公司。现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证券代码:603729 证券简称:龙韵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3-053

上海龙韵文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龙韵文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 2023 年 11 月 7 日在公司(上海浦东民生路 118 号滨江万科中心 16 层)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应到董事 5 人,实到董事 5 人,公司部分监事、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参与会议董事人数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参加会议董事认真审议并经记名投票方式表决,作出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会议同意选举余亦坤先生为公司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简历请见附件)。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会议同意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如下:

战略委员会:

余亦坤(任主任委员)、段佩璋、张霞、雷天声、王春霞

审计委员会:

王春霞(任主任委员)、雷天声、段佩璋

薪酬与考核委员:

王春霞(任主任委员)、余亦坤、雷天声

提名委员会:

雷天声(任主任委员)、余亦坤、王春霞

以上委员会成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会议同意聘任余亦坤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简历请见附件)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及执行总裁的议案》

会议同意聘任张霞女士、何奕番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方晓忠先生为执行总裁。以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简历请见附件)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财务总监的议案》

会议同意聘任周衍伟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简历请见附件)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董事会选举董事长,聘任总经理、副总经理、执行总裁、董事会秘书及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前述人员符合适用法律和《公司章程》中关于上市公司高管任职资格和/或条件的有关规定,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我们一致同意公司董事会选举余亦坤先生为公司董事长并聘任为总经理,聘任张霞女士、何奕番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方晓忠先生为公司执行总裁,聘任周衍伟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财务总监。

6、审议《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会议同意聘任孙贤龙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简历请见附件)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上海龙韵文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七日

附件:

1、余亦坤先生简历:

余亦坤,男,198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汉族,硕士研究生学历。2009 年 11 月加入公司,历任公司漳州分公司总经理、负责人和公司广州分公司总经理、负责人;2014 年 8 月 22 日起担任公司董事,2015 年 5 月 21 日起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2、张霞女士简历:

张霞,女,198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汉族,大专学历。2006 年 4 月加入公司,2008 年 10 月 9 日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2017 年 11 月 8 日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3、何奕番女士简历:

何奕番,女,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汉族,大专学历。2005 年加入公司,2014 年 7 月 16 日–2015 年 12 月 30 日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08 年 10 月 9 日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4、方晓忠先生简历:

方晓忠,男,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汉族,中央党校研究生学历。1988 年 7 月参加工作,曾任安徽省高速公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阜阳管理处党总支书记、处长;安徽安联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董事;泰兴市安联置业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东方金融广场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安联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安联置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2018 年 4 月至今担任公司执行总裁。

5、周衍伟先生简历:

周衍伟,男,1970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汉族,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2014 年 3 月–2018 年 2 月,担任安徽安联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审计部经理;2018 年 3 月加入公司;2019 年 3 月至今担任龙韵酒业(浙江自贸区)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9 年 9 月至今担任公司财务总监,2019 年 11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6、孙贤龙先生简历:

孙贤龙,男,197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汉族,本科学历,会计学专业。2015 年 9 月加入公司,2016 年 3 月至今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证券代码:603729 证券简称:龙韵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3-055

上海龙韵文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达 1%暨权益变动至 5%以下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后,股东许龙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上海龙韵文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 4,404,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72%,合计权益变动至 5%以下,将不再是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

●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上海龙韵文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股东许龙发来的告知函,许龙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股份变动比例达 1%,且股东披露的权益变动计划的股份变动数量过半,现将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名称		许龙、段智瑞		
	住所		安徽省安庆市迎江区 *******1 幢 3 单元 206 室		
	权益变动时间		2023/8/17~2023/11/7		
权益变动明细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变动数量(股)	变动比例
	集中竞价	2023/8/17~2023/11/7	人民币普通股	-933,300	0.9999%
	合计	-	-	-933,300	0.9999%

注:1、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2、本次变动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及相关承诺的情形。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许龙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442,000	1.54%	508,700	0.55%
段智瑞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895,300	4.17%	3,895,300	4.17%
合计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337,300	5.72%	4,404,000	4.72%

注:1、本次权益变动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2、本次权益变动后所持有的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3、上述持股比例百分比差异,由四舍五入造成。

特此公告。

上海龙韵文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7 日

证券简称:安徽建工 证券代码:600502 编号:2023-070

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于 2023 年 11 月 6 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实际出席董事 8 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书面表决,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职能部门设置的议案》,为进一步优化组织架构,提高管理效能,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同意公司调整总部职能部门设置。调整后,公司总部职能部门为 16 个。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项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安徽建工集团高新技术研究院(创新发展研究院)的议案》,为加快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以科技创新引领推动公司大发展、转型发展、高质量发展,同意公司设立安徽建工集团高新技术研究院(创新发展研究院)。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项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特此公告。

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8 日

证券代码:600502 证券简称:安徽建工 公告编号:2023-071

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1 月 16 日(星期四)上午 11:00-12: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11 月 09 日(星期四)至 11 月 15 日(星期三)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ahjgzqb@163.com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发布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3 年前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3 年 11 月 16 日上午 11:00-12:00 举行 2023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3 年前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1 月 16 日上午 11:00-12: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参加本次说明会的人员为:副董事长、总经理李有贵先生,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徐亮先生,独立董事鲁炜先生(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 投资者可在 2023 年 11 月 16 日上午 11:00-12: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11 月 09 日(星期四) 至 11 月 15 日(星期三)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 ahjgzqb@163.com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许丽、储诚焰

电话:0551-62865300

邮箱:ahjgzqb@163.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8 日

证券简称:安徽建工 证券代码:600502 编号:2023-072

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项目中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本公司及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安徽建工三建集团有限公司、安徽省建筑科学研究设计院、安徽建工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安徽水利开发有限公司、安徽省公路桥梁工程有限公司、安徽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安徽建工路港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收到项目中标通知书。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国家级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汽车电子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中标人:本公司(牵头人)与安徽建工三建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核工业江西工程勘察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联合体

项目概况:该项目位于芜湖市经开区,项目内容包括高标准厂房、行政办公配套、宿舍、食堂、商业及室外附属工程。

中标价:19.26 亿元

工期:420 日历天

二、肥西县城乡一体化发展花岗、柿树岗乡等片区项目一标段

中标人:安徽建工三建集团有限公司(牵头人)与安徽三建庐西工程有限公司、安徽省建筑科学研究设计院、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联合体

项目概况:该项目位于合肥市肥西县,项目内容包括建筑、结构、给排水、电气、暖通、消防工程以及室外工程等。

中标价:23.68 亿元

工期:960 日历天

三、G4231 南京至九江高速公路安庆海口至望江段、G4231 南京至九江高速公路望江至宿松段、S99 安庆至九江高速公路宿松支线、S228 安庆至枞阳改建工程、S465 罗湖大桥及接线工程宜秀区段特许经营项目包投资人

中标人: 本公司(牵头人)与安徽建工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安徽水利开发有限公司、安徽省公路桥梁工程有限公司、安徽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安徽建工路港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安徽省建筑科学研究设计院联合体

项目概况:该项目位于安庆市境内,项目内容主要包括本项目的投融资、建设、运营管理等。

中标价:总投资额约 191.54 亿元

合作期限:建设期 1-3 年,运营期 420 个月(其中每条高速公路的收费期以安徽省人民政府批准期限为准)

特此公告。

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8 日

证券代码:002511 证券简称:中顺洁柔 公告编号:2023-59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股份,回购股份将予以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3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55)。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交易日(即 2023 年 11 月 2 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前十名股东名称及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广东中顺纸业集团有限公司	377,195,570	28.26
2	中顺公司	266,504,789	19.97
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1,407,314	3.10
4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24,863,087	1.86
5	安耐德合伙人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11,991,400	0.90
6	岳勇	10,765,241	0.81
7	邓颖忠	6,752,811	0.51
8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兴益传统 2 号	6,224,600	0.47
9	# 中山市新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123,636	0.46
10	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长期分红产品	5,300,000	0.40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总的持股数量。

二、公司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名称及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广东中顺纸业集团有限公司	377,195,570	29.11
2	中顺公司	266,504,789	20.57
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1,407,314	3.20
4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24,863,087	1.92
5	安耐德合伙人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11,991,400	0.93
6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兴益传统 2 号	6,224,600	0.48
7	# 中山市新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123,636	0.47
8	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长期分红产品	5,300,000	0.41
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908,189	0.38
1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主要消费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749,798	0.37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总的持股数量。

三、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东名册。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7 日

证券代码:002511 证券简称:中顺洁柔 公告编号:2023-58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到期未行权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3 年 11 月 2 日,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到期未行权股票期权进行注销的议案》,公司 2018 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股票期权在第三个行权期限(2022 年 12 月 8 日至 2023 年 10 月 27 日)内,有 55 名激励对象在行权期限内未行权,需注销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 569,339 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对公司<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到期未行权股票期权进行注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54)。

近日,公司已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了注销申请。2023 年 11 月 7 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上述 569,339 份股票期权的注销事宜已办理完成。本次注销事项符合公司《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股权激励相关法规的规定。

特此公告。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7 日

证券代码:000623 证券简称:吉林敖东 公告编号:2023-077
债券代码:127006 债券简称:敖东转债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基本情况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15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16 年 6 月 30 日、2016 年 7 月 16 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0 日,公司员工持股计划通过购买公司回购股份的方式完成购买股票,购买数量为 19,809,743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2.21%。2017 年 6 月 9 日,公司披露《2016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17-021),以 894,438,43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0 元(含税),送红股 3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确定 2016 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7 年 6 月 16 日,除权除息日为:2017 年 6 月 19 日。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 1 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持股份在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变更为 25,752,666 股。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为 12 个月,自 2016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0 日;存续期最长为 36 个月,自本员工持股计划通过股东大会审议之日起算,即自 2016 年 7 月 15 日至 2019 年 7 月 15 日。

2019 年 6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 1 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 18 个月,即延长至 2020 年 12 月 8 日。详见 2019 年 6 月 15 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7)。

2020 年 10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 1 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 36 个月,即延长至 2023 年 12 月 8 日。详见 2020 年 10 月 31 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5)。

截至本公告日,本员工持股计划自成立至今未出售股票。

二、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期事项

根据《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规定,经出席持有人会议(或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代表大会)的代表 2/3 以上份额同意后,将相关议案报送至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存续期的延长期限为不少于 6 个月。

2023 年 11 月 3 日,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召开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 24 个月,即延长至 2025 年 12 月 8 日。

2023 年 11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 1 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 24 个月,即延长至 2025 年 12 月 8 日。

特此公告。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8 日

证券代码:000623 证券简称:吉林敖东 公告编号:2023-076
债券代码:127006 债券简称:敖东转债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以书面方式于 2023 年 11 月 4 日发出。

2、会议于 2023 年 11 月 7 日在公司六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3、公司董事 9 名,实际参加会议董事 9 名,其中:独立董事李鹏先生、肖维维女士、梁毕明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本次会议。

4、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秀林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 董事会会议。

5、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审议议案表决情况

1、审议《关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李秀林先生、郭淑芹女士、杨凯先生、张淑媛女士、王振宇先生、赵大龙先生 6 名董事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参与人,故对本项议案回避表决。

详见 2023 年 11 月 8 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7)。

(二)独立董事意见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8 日

股票代码:600438 股票简称:通威股份 公告编号:2023-087
债券代码:110085 债券简称:通 22 转债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现将会议的相关情况及会议决议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11 月 7 日以书面、邮件和电话方式传达给公司全体董事。

二、本次会议于 2023 年 11 月 7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舒琪女士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的规定。

三、公司 9 名董事参与审议了会议的相关议案。

四、本次会议共审议 1 项议案,获得全票通过。

五、本次会议形成的决议如下:

(一)审议关于《不向下修正“通 22 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经济参考报》披露的《通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不向下修正“通 22 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八日

股票代码:600438 股票简称:通威股份 公告编号:2023-088
债券代码:110085 债券简称:通 22 转债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不向下修正“通 22 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自 2023 年 9 月 21 日起至 2023 年 11 月 7 日,通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收盘价已有十五个交易日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30.18 元/股),已触发“通 22 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并在作出本次董事会决议后 6 个月内(即 2023 年 11 月 8 日至 2024 年 5 月 7 日)亦不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

● 自 2024 年 5 月 8 日起首个交易日重新开始计算,如“通 22 转债”未来再次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通 22 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权利。

一、“通 22 转债”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4028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4 日公开发行了 12,0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共计 120 亿元。本次可转债期限 6 年,自 2022 年 2 月 24 日起至 2028 年 2 月 23 日止,票面利率为第一年 0.20%、第二年 0.40%、第三年 0.60%、第四年 1.50%、第五年 1.80%、第六年 2.00%。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2]61 号文同意,公司本次发行的 1,200,0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2 年 3 月 18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通 22 转债”,债券代码“110085”。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及《通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通 22 转债”自 2022 年 9 月 2 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通 22 转债”初始转股价格为 39.27 元/股,由于公司实施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通 22 转债”转股价格自 2022 年 5 月 30 日起调整为 38.36 元/股,由于公司实施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通 22 转债”转股价格自 2023 年 5 月 31 日起调整为 35.50 元/股。

二、“通 22 转债”转股价格修正条款及触发情况

(一)转股价格修正条款

根据《通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通 22 转债”转股价格修正条款如下: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 A 股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前述的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

(二)转股价格修正条款触发情况

2023 年 9 月 21 日至 2023 年 11 月 7 日,公司股票已有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即 30.18 元/股),已触发“通 22 转债”的转股价格修正条件。

三、本次不向下修正“通 22 转债”转股价格的具体说明

鉴于“通 22 转债”距离存续期届满尚远,综合考虑光伏行业未来发展前景及公司产业竞争优势,并结合资本市场环境等多方面因素,基于对公司长期发展潜力与内在价值的信心,为维护公司及全体投资者的利益,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通 22 转债”转股价格,并在作出本次董事会决议后 6 个月内(即 2023 年 11 月 8 日至 2024 年 5 月 7 日)亦不再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

自 2024 年 5 月 8 日起首个交易日重新开始计算,如“通 22 转债”未来再次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通 22 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权利。

特此公告。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八日

证券代码:605199 证券简称:葫芦娃 公告编号:2023-055

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审核问询函回复及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更新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1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上证上审(再融资)〔2023〕599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上交所审核机构对公司提交的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并形成了首轮问询。

公司收到《问询函》后,与相关中介机构结合公司情况就审核问询函中提出的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落实,并根据要求将《问询函》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10 月 18 日于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等相关文件。

近日,根据项目最新进展及审核要求,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对《问询函》回复中的相关问题进行了相应的补充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交所网站(www.sse.com.